

山西省人民政府文件

晋政发〔2021〕9号

山西省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山西省省道网规划 (2021—2035年)》的通知

各市、县人民政府，省人民政府各委、办、厅、局：

现将《山西省省道网规划(2021—2035年)》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山西省人民政府
2021年4月22日

(此件公开发布，附件3不公开)

山西省省道网规划(2021—2035年)

本规划以加快建设交通强国,构建现代化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为总抓手,在《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框架下,坚持新发展理念,落实省委“四为四高两同步”总体思路和要求,围绕“一主三副六市域中心”空间布局,以服务国家战略实施和支撑山西转型发展为使命,提出了山西省省道网未来的发展目标、布局方案、高质量发展的重点方向和建设安排等。

本规划范围为山西省行政区域内的省级高速公路和普通省道,并考虑与国道规划相协调,统筹建设安排。期限为2021—2035年,远期展望至2050年。

一、规划背景

(一)发展现状

改革开放以来,我省公路建设取得了巨大成就,高速公路和普通国省道得到快速发展,路网规模、技术等级和通达深度大幅提升,为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发挥了基础性、先导性、战略性和服务性作用。一是路网规模大幅增长,覆盖面不断扩大。截至2020年底,全省高速公路与普通国省道总里程达到18297公里。全省96%的县(市、区)通高速公路,国省道县(市)覆盖率达100%、乡镇覆盖率达到74%。二是技术等级明显提高,路网结构不断优

化。高速公路占国省道总里程的 31.4%，二级及以上高等级公路占国省道总里程的比重达到 91.3%。三是在公路网中的骨干作用得到有效发挥。截至 2020 年底，国省道在全省公路网中的比重为 12.7%，承担了 70% 以上的公路交通量。

对表交通强国建设目标，对标全国先进水平，对照高质量发展要求和交通“先行官”定位，山西省国省道发展仍存在不少突出问题，主要表现在：区域公路交通网络发展不平衡、网络效率不高、路网布局不完善、部分技术等级偏低、智慧安全绿色发展水平亟待提升。

（二）形势要求

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呈现新特征。当前，我国进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新阶段，要求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大力实施京津冀协同发展、“一带一路”倡议、中部地区崛起、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重大战略，将引发出行模式和流通方式发生结构性变化。

山西转型发展进入关键期。省委、省政府明确提出“2020 年打基础、2025 年出雏型、2030 年基本实现、2035 年全面实现”的转型目标，努力在转型发展上率先蹚出一条新路来，山西产业结构、能源结构、消费结构、城镇化布局、对外开放格局等将发生重塑性变革，引发交通运输需求总量、结构、方式等发生质的改变。

新形势对山西省国省道发展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一是牢牢

把握交通的“先行官”定位,充分发挥国省道在综合立体交通网中的基础性作用和区域综合运输通道中的骨干作用。二是适应城镇空间布局和经济形态新变化,加强与国家城市群、产业集群布局及山西省“一主三副六市域中心”空间布局相匹配的重要通道布局,有效支撑国土空间开发和重大战略实施。三是适应山西转型发展需要,着力提升服务能源革命、全域旅游和扩大对外开放的能力,推动国省道高质量发展。四是着力提升供给质量,提供更多样更便捷更优质的出行服务,提供更经济更高效更精准的货运和物流服务。五是推动智慧安全绿色发展,运用新技术为公路网赋能增效,打造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交通网络;强化路网韧性,全面提升国省道网络可靠性和安全度;加强土地等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

二、规划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交通运输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和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深入落实《交通强国建设纲要》及我省实施意见,按照省委“四为四高两同步”的总体思路和要求,坚持新发展理念,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建设人民满意交通为宗旨,围绕构建现代化综合立体交通网,强化国省道与其他交通基础设施融合、共享、集约发展,盘活存量、扩大增量,优

化布局、完善结构,增强系统韧性,提升服务品质,构建布局合理、安全可靠、便捷高效、智慧赋能、绿色集约的国省道网,为山西在转型发展上率先蹚出一条新路来,与全国同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提供有力支撑。

(二)规划原则

统筹规划,合理布局。加强与全省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城镇体系规划等相关规划的衔接协调,围绕构建现代化综合交通体系,合理确定路网规模、布局和结构。

科学定位,适度超前。把握山西在全国发展大局中的新定位,把握交通“先行官”定位,把握国省道在公路网中的骨干定位,不断适应经济社会发展新需求,保持供给能力适度超前配置,有效支撑国家及省重大战略实施。

聚焦短板,优化供给。坚持问题导向、需求导向,从供给侧发力,补齐短板、强化弱项,提升路网技术等级和服务水平,加快形成高效便捷的城际公路通道网,实现供给与需求更高水平的动态平衡。

创新驱动,安全绿色。依靠科技进步与技术创新,发展智慧交通、平安交通、绿色交通,推动大数据等新技术与国省道深度融合,强化安全防控和应急保障能力建设,注重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和生态环境保护修复。

三、规划目标

到2025年,省内国家高速公路网基本建成,省级高速公路网进一步加密,普通国省道网布局基本形成,为构建发达的快速网、

完善的干线网提供基础保障,有效支撑山西转型出雏型。

——空间布局更优化。高速公路网、“4纵15横”高速主体骨架基本形成,打通33个省际出口,基本消灭“断头路”;普通国省道一级公路网基本形成,“一主三副六市域中心”城际间基本实现高速公路和一级公路双贯通。

——节点覆盖更广泛。全面实现县县通高速公路和普通国道,重要乡镇通省道,省际间实现多路互联互通,开发区、能源基地、3A级及以上景区、交通枢纽等国省道全覆盖。

——等级结构更合理。支撑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主骨架建设的高速公路扩容和普通国省道一级化改造工作全面开展。六车道及以上高速公路比例进一步提升;普通国道基本达到二级及以上技术标准,普通省道基本达到三级及以上技术标准。

——路网服务更高效。实现省会到设区市3小时通达,设区市到辖区县2小时通达,县城到辖区重要乡镇1小时通达,重要乡镇15分钟上普通国省道;覆盖全省的旅游“快进”公路网基本形成。

到2035年,支撑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主骨架建设的高速公路基本达到六车道及以上技术标准,以一、二级公路为主的普通国省道网全面建成,智慧公路建设取得重大进展,绿色公路成为普遍形态,安全保障能力显著增强,有力支撑我省全面转型,进入全国交通强省行列。

2036—2050年,全路网智慧、绿色、安全运营水平不断提升,

交通强省全面建成。

四、布局方案

以落实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6轴、7廊、8通道”主骨架布局为导向,在《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明确我省国家高速公路和普通国道布局基础上,对接国家战略、强化省际衔接,融入产业布局、带动区域开发,推进互联互通、增强省会辐射,增加覆盖范围、连通重要节点。

(一)高速公路

构建国家高速公路和省级高速公路“4纵15横33联”高速公路网布局,规划总里程8418公里。其中,国家高速公路4522公里,省级高速公路3896公里。

4纵:天镇平远堡至陵川夺火、新荣区得胜口至泽州道宝河、右玉杀虎口至垣曲古城、偏关水泉至芮城刘堡。

15横:阳高孙启庄至右玉杀虎口、广灵加斗至平鲁区二道梁、灵丘驿马岭至河曲、五台长城岭至保德、盂县梁家寨至兴县黑峪口、平定杨树庄至临县克虎寨、平定旧关至临县碛口、昔阳天晴埝至柳林军渡、和顺康家楼至石楼转角、黎城下浣至永和永和关、平顺河坪辿至大宁马头关、陵川营盘至吉县七郎窝、陵川营盘至河津禹门口、泽州韩家寨至临猗孙吉、垣曲蒲掌至临猗吴王渡。

33联:天镇新平堡至韩家营、平城区田村至西河河、阳高王官屯至云州区陈庄、左云宁鲁至浑源南榆林、平鲁区至河曲禹庙、浑源至灵丘花塔、山阴元营至朔城区、朔城区西影寺至张蔡庄、朔城

区赳坡至神池东湖、静乐丰润至方山马坊、定襄杨芳至忻府区豆罗、阳曲大盂至青龙镇、尖草坪区西塆至阳曲西凌井、寿阳南燕竹至迎泽区赵北峰、万柏林区东社至古交冷泉、晋源区罗城至文水、阳曲凌井店至青龙镇、榆次区龙白至小店区武宿、盂县至阳泉旧街、离石区信义至田家会、壶关逢善至上党区官道、北义城至大箕至北义城、洪洞明姜至曲亭、洪洞曲亭至尧都区陈埝、黎城幸福庄至潞城区西贾、盐湖区燕家卓至解州至燕家卓、平遥段村至阳城蟒河、阳城润城至西河、夏县泗交至盐湖区东郭、盐湖区寺北至永济、临猗临晋镇至风陵渡黄河大桥、永济开张镇至芮城太安、闻喜东镇至三门峡黄河大桥。

(二)普通国省道

普通国道和普通省道共同构成“8纵16横多联”的普通干线公路布局,规划里程19393公里。其中,普通国道8395公里,普通省道10998公里。

8纵:天镇马市口至繁峙神堂堡、盂县盘口至黎城南岭、新荣区得胜堡至陵川夺火、新荣区拒墙堡至泽州道宝河、右玉杀虎口至垣曲西滩、平鲁区二道梁至平陆三门峡、偏关水泉至芮城风陵渡、偏关万家寨至河津禹门口。

16横:天镇积儿岭至阳高长城、阳高孙启庄至平鲁区二道梁、广灵殷家庄至河曲黄河大桥、灵丘下北泉至保德马家滩、五台长城岭至兴县黑峪口、盂县双山至兴县大峪口、平定旧关至临县克虎寨、昔阳九龙关至柳林军渡、左权南坡至石楼辛关、黎城下湾至永

和永和关、平顺石板岩至大宁马头关、平顺花园至吉县壶口、陵川坪上至河津禹门口、陵川坪上至临猗吴王、垣曲王古垛至永济蒲州、垣曲王古垛至芮城风陵渡。

多联：榆社至潞城区、阳曲至六岑关、太原至太谷区、太原至武乡、晋祠至西城乡、太原至米峪镇、太原至杜家村镇、牛尾至新兰、阳曲至瓦塘镇、界都乡至黄泽关、东庄头至李家庄、阳高至平鲁区、石掌至马圪当、大同至繁峙、壶关至平城镇、大同至砂河、长治至柳树口、长治至晋城、下良至龙溪镇、代县至解愁、榆社至石背底等108条联络线。

五、高质量发展工程

按照“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要求，从我省能源大省、旅游资源大省的实际出发，重点实施五大工程，推动国省道网高质量发展。

（一）畅通公路工程

推动高速公路扩容改造工程。以国家高速和重要能源运输通道等为重点，推动大交通量高速公路升级改造，推进大同—太原—临汾—运城、太原—长治—晋城、阳泉—太原—吕梁等国家高速公路和交通量大的重要省级高速公路扩容改造工程。根据城镇化发展进程及交通量增长情况，适时增加或改造高速公路出入口，为公众出行提供便捷服务。

实施普通国省道升级改造工程。围绕“一主三副六市域中心”空间布局，推动连接设区市的普通国省道一级化升级改造和县级

以上城市过境路段改线改造,形成高速公路和一级公路双贯通。

(二)旅游公路工程

适应全域旅游的发展需要,通盘考虑公路交通网络建设与旅游资源开发,推进交旅融合。重点推进通往重要旅游集散地、旅游目的地和黄河、长城、太行三大旅游板块的高速公路和普通国省道建设,推动形成快速通达的旅游公路网,支撑山西省旅游业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

实施旅游公路提质升级,完善高速公路和普通国省道旅游服务功能,健全房车营地等配套设施,完善观景台、旅游标志标识和旅游信息服务系统,推进国省道建设与山西文化元素、旅游要素等融合,打造功能完善、特色鲜明的高品质旅游快进通道。

(三)平安公路工程

提升国省道服务重载交通的能力。以晋煤运输、大宗货物运输通道为重点,研究重载公路工程技术标准,加强技术研发和技术标准制定,全面提升重载交通公路建设养护质量和水平,完善沿线监管设施设备,建立重载交通公路建养管运现代治理体系。

提升国省道网络可靠性。加快推进重点地区多通道、多方式、多路径连通,增强公路交通网络系统韧性,提升公路安全运营应急保障能力。

(四)智慧公路工程

推进国省道数字化改造。推动公路感知网络与公路主体设施同步规划、同步建设,推广一级公路自由流收费,提升在线监测、智

慧评估、预警处置功能,实现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和养护精准化、立体化和智慧化。

推进新建国省道智慧化升级。在新建国省道中,逐步提升公路基础设施规划、设计、建造、养护、运行管理等全要素、全周期数字化、智慧化水平。加快推进公路网、信息网融合发展。

推进车路协同试点示范。选择基础条件较好的高速公路、货运通道,分阶段推进智慧公路示范应用,为构建新一代交通控制网、自动驾驶车路协同系统和智慧物流体系等奠定基础。

(五)绿色公路工程

坚持国省道规划建设与生态环境协调。加强公路路域生态环境保护,集约节约利用土地资源,推动公路与铁路、管道等交通资源的集约利用。实施交通生态修复提升工程,落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政策,减少对生态脆弱区 and 环境敏感区的影响。

围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内联外通、全域覆盖、优质高效的国省道网络,高效连接国家主要经济板块以及省内各经济中心、产业聚集区和人口聚集地,打造黄河流域绿色交通发展高地。

六、建设任务

全面建成发达的快速公路网、完善的干线公路网,服务黄河流域、汾渭平原、京津冀及周边“2+26”城市等重点区域发展,推进高速出省口打通、普通国省道出省口升级改造及“一主三副六市域中心”高速贯通、路网加密扩容、一级路贯通、城市过境改线、联通重

要节点等重点任务。到 2035 年,规划建设高速公路 3752 公里,匡算投资 4910 亿元;规划建设普通国省道 15491 公里,匡算投资 5802 亿元。

(一)高速公路

规划总里程 8418 公里,已建成 5745 公里,规划新建 2723 公里、扩容改造 1029 公里。安排黄河流域项目 11 个 699 公里、汾渭平原项目 6 个 720 公里、对接京津冀及周边“2+26”城市项目 7 个 516 公里,安排高速出省口项目 16 个 963 公里(其中,河南方向 3 个、河北方向 3 个)、“一主三副六市域中心”高速贯通项目 5 个 673 公里、路网加密扩容项目 4 个 181 公里。

(二)普通国省道

规划里程 19393 公里,规划新建 183 公里、改扩建 15308 公里。其中,普通国道 7575 公里,新建 19 公里、改扩建 7556 公里;普通省道 7916 公里,新建 164 公里、改扩建 7752 公里。安排黄河流域项目 120 个 5071 公里、汾渭平原项目 43 个 1452 公里、对接京津冀及周边“2+26”城市建设项目 54 个 2107 公里,安排升级改造普通国省道出省口项目 30 个 1317 公里、“一主三副六市域中心”一级路贯通项目 48 个 3125 公里、城市过境改线项目 64 个 1270 公里、联通重要节点项目 23 个 1149 公里。

七、实施安排

(一)路网加密提质阶段(2021—2025 年)

1. 高速公路。国家高速公路项目基本建成,省级高速公路网

进一步加密,重点推进国高网、出口路、县通高速、待贯通路段建设,建设规模 2294 公里(含续建 1008 公里),匡算投资 2139 亿元,建设用地 21.8 万亩;推进大交通量国家高速项目扩容改造 685 公里,匡算投资 135 亿元,建设用地 6.9 万亩;开展智慧公路建设试点。安排黄河流域项目 8 个 518 公里(含续建 3 个 219 公里)、汾渭平原项目 5 个 582 公里(含续建 2 个 178 公里)、对接京津冀及周边“2+26”城市项目 7 个 516 公里(含续建 2 个 195 公里)。安排打通高速出省口项目 9 个 640 公里(含续建 5 个 256 公里),建成 5 个,出省口建成数达到 33 个;“一主三副六市域中心”高速贯通项目 5 个 673 公里(含续建项目 1 个 160 公里);路网加密扩容项目 2 个 50 公里。

2. 普通国省道。重点推进一级公路、城市过境公路、旅游干线、重载公路和出口路建设,建设里程 5107 公里(含续建里程 1023 公里),匡算投资 1488 亿元,建设用地 35.2 万亩。安排黄河流域项目 19 个 960 公里(含续建 3 个 170 公里)、汾渭平原项目 6 个 215 公里(含续建 1 个 7 公里)、对接京津冀及周边“2+26”城市建设项目 13 个 662 公里(含续建 1 个 12 公里)。安排升级改造普通国省道出省口项目 16 个 644 公里(含续建 4 个 153 公里)、“一主三副六市域中心”一级路贯通项目 28 个 1779 公里(含续建 7 个 440 公里)、城市过境改线项目 46 个 830 公里(含续建 15 个 229 公里)、联通重要节点项目 2 个 17 公里(含续建 1 个 12 公里)。

(二)路网全面形成阶段(2026—2035 年)

1. 高速公路。全面完成待贯通路段建设,建设里程 1738 公里(含续建里程 1309 公里),匡算投资 1578 亿元,建设用地 4.7 万亩;加快推进老旧路段扩容改造,总里程 949 公里(含续建里程 605 公里),匡算投资 1058 亿元,建设用地 2.2 万亩;基本完成重点路段的智慧化改造。安排黄河流域项目 7 个 461 公里(含续建 4 个 280 公里)、汾渭平原项目 4 个 541 公里(含续建 3 个 403 公里)、对接京津冀及周边“2+26”城市项目续建 4 个 283 公里。安排打通高速出省口项目 11 个 700 公里(含续建 4 个 377 公里),规划的 44 个出省口全部打通;“一主三副六市域中心”高速贯通项目 4 个 513 公里(全为续建项目);路网加密扩容项目 4 个 189 公里(含续建 2 个 58 公里)。

2. 普通国省道。规划普通国省道网全面建成,实现普通国省道一级公路占比达到 30%、国道中二级公路及以上超过 90%、省道全部达到三级公路及以上标准,建设里程 13039 公里(含续建里程 2655 公里),匡算投资 4314 亿元,建设用地 51.2 万亩。安排黄河流域项目 113 个 4721 公里(含续建 12 个 610 公里)、汾渭平原项目 41 个 1427 公里(含续建 4 个 190 公里)、对接京津冀及周边“2+26”城市建设项目 50 个 1974 公里(含续建 9 个 529 公里)。安排升级改造普通国省道出省口 24 个 1135 公里(含续建 10 个 462 公里)、“一主三副六市域中心”一级路贯通项目 29 个 1854 公里(含续建 9 个 507 公里)、城市过境改线项目 35 个 792 公里(含续建 17 个 352 公里)、联通重要节点项目 22 个 1136 公里(含续建

1个5公里)。

八、综合评价

(一)目标评价

1. 路网规模更加合理,布局结构更加优化。国省道总规模将由2020年的1.83万公里增至2035年的2.78万公里,中部六省排名由第六上升至第五。其中,高速公路规模将由5745公里增至8418公里,中部六省排名由第五上升至第三;普通国省道规模将由12552公里增至19393公里,中部六省排名由第六上升至第五,基本达到全国中等以上发展水平。国省道覆盖范围将进一步扩大,实现县县通高速公路,普通国省道覆盖乡镇比例增至90%,3A级及以上旅游景区、市级及以上开发区、矿产资源节点通达率达到100%。布局结构将进一步优化,高速公路六车道“大字型”主骨架全面形成,普通国省道全部达到三级及以上技术标准,一、二级公路比重达到90%,高速公路网、普通干线网统筹协调发展,有效支撑山西经济转型发展。

2. 路网密度显著提高,运输出行更加便捷。高速公路和普通国省道面积密度将分别提升1.7公里/百平方公里、4.4公里/百平方公里,人均国省道公路里程在中部六省和全国将进入先进水平。将实现设区市到辖区县城2小时通达,县城到辖区重要乡镇1小时通达,重要乡镇15分钟上普通国省道,客货交通枢纽连通率达到100%,实现“人享其行、物优其流”,更好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多样化、个性化出行需求,使人民群众更好地共享交通发

展成果。

3. 外部衔接更加紧密,内部循环更加畅通。对接国家战略,进一步强化省际衔接,高速公路出省口由 33 个增至 44 个,普通国省道出省口由 48 个增至 68 个,与周边省份联系更加紧密;支撑全省产业布局、带动区域开发,新增 38 条普通省道,实现国省道网对市级以上开发区、能源基地、3A 级以上景区、交通枢纽等经济节点的全覆盖;省会太原辐射带动力进一步增强;实现“一主三副六市域中心”城际间高速公路和一级公路双贯通;117 个县(市、区)城市过境改线全面建成,将为构建山西现代化经济体系、支撑山西与全国其他地区同步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提供强有力的交通运输保障。

4. 公路基础设施能力显著增强,保障安全更加有力。全省重要通道上辅助路线和迂回路线布设进一步增加,有效应对重大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提高路网的安全性、可靠性和应急保障能力。

(二)环境影响评价

1. 合理规划布局,严格遵守“三区三线”相关管控要求,与国家及山西省主体功能区规划、生态功能区划等相协调。国省道设施选址选线应优先避让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等特殊生态敏感区以及饮用水水源地一级保护区;尽量避开风景名胜区核心景区、森林公园生态保育区和核心景观区、湿地公园湿地保育区和恢复重建区、地质公园地质遗迹保护区、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核心区等重要生态敏感区,并重视对珍稀濒危动植物

的保护,维护区域生物多样性。

2. 重视解决交通噪声污染。国省道设施应符合沿线城镇发展规划,其选址选线尽量远离周边声环境敏感目标,以减轻交通噪声对沿线居民生活的不利影响。同时,合理进行交通干线两侧建筑规划,科学规划布局,避免产生新的噪声敏感点,从规划层面解决交通噪声对周围居民生活环境的影响。

3. 贯彻落实各项环保制度,采用节能环保新技术和新产品,强化交通运输节能减排,做好各环节环保工作。一方面按照法律法规执行国家环境影响评价、竣工环保验收等环保制度,落实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采取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另一方面在规划、设计、施工和运营服务等各环节贯彻节能环保理念,推广节能低碳新技术和新工艺,并推动交通环境监测网络的建设,构建绿色交通发展体系。

九、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

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贯彻落实〈交通强国建设纲要〉的实施意见》(晋发〔2020〕23号)要求,各级党委政府要将省道网规划实施作为推进交通强国建设的重要任务纳入议事日程,统一组织实施,加强监督考核。市县政府成立由交通部门牵头的联席会议制度,研究解决重大问题,强化部门协同、上下联动,建立健全工作机制,落实责任分工和工作举措,推动规划顺利实施。

(二) 强化要素保障

强化资金保障。落实各级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积极争取中央财政资金支持,加大地方财政投入和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对国省道建设的支持,优先安排专项债券用于有收益的国省道项目;优化营商环境,规范运用 PPP 等市场化方式,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国省道项目投资建设;在市场不能有效发挥作用的领域,发挥省级交通投融资平台的作用,形成多元化的筹融资体制机制。强化用地保障。将国省道建设项目用地纳入全省国土空间控制规划,落实用地规划与指标。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集约节约用地,重视环境保护。强化技术保障。制定和完善重载公路、智慧公路、旅游公路技术标准,丰富应用场景,推动 5G、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等新技术在国省道建设中的广泛应用。加强技术人才队伍建设。

(三) 强化规划实施

建立规划评估与动态调整机制,强化规划实施的监测、指导和约束。在遵循规划布局的前提下,合理确定技术标准,加强路线方案研究,结合交通运输五年发展规划,合理确定项目年度实施计划,做好项目前期工作,强化项目储备,确保规划顺利实施。

附件:1. 山西省省道网规划(2021—2035 年)附图

2. 山西省省道网规划(2021—2035 年)布局方案表及线路表

3. 山西省省道网规划(2021—2035 年)建设项目表

抄送：省委各部门，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省政协办公厅，省法院，省
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新闻单位。
各民主党派山西省委。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1年4月25日印发

